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林欣怡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44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25246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滿州鄉永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500104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5001045700-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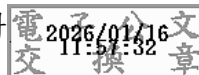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童軍會辦理「115年屏東縣各級童軍團務委員會、服務員及童軍三項登記表」1份，請轉知相關人員辦理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童軍會115年1月9日(115)屏童理字第115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童軍三項登記時間即日起至9月底止，申請登記必備條件及程序請參閱登記作業程序表(如附件)後，填列旨揭登記表親臨本縣童軍會辦公室(屏東市建華三街71號)辦理。
- 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可洽詢本縣童軍會聯絡人呂淑雲幹事，電話：08-7512364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小及公立幼兒園、各國中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

副本：屏東縣童軍會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屏東縣童軍三項登記作業程序表

項 別	類 別	登 記 費	登 記 手 續
			申 請 登 記 必 備 條 件 及 程 序
一	團 務 委 員 會	團常 登年 記會 費費 一 五 〇 〇 〇 元	一、機關、學校、法人團體或中華民國公民五人以上均可組團。 二、有團辦公處所及可供活動之場地。 三、有二小隊自願接受訓練之青少年或兒童。 四、以書面向辦團所在地童軍會提出組團申請。 五、獲得所在地童軍會編列團次之書面通知後，即行辦理： 1.成立團務委員會（委員至少五人）。 2.遴聘合格團長(曾受木章基本訓練)及服務員至少二人。 3.完成組團訓練後，辦理團務委員會、各類童軍及服務員三項登記。 六、每團各階段童軍人數如超過四小隊應成立新團。
		稚齡 童軍 六十 元	一、年滿五歲至八歲志願申請參加之國民。 二、願意遵守諾言、規律，並徵得家長同意。 三、團長審查合格上網印出登記表，用印後連同登記費繳交所屬縣市童軍會。 四、每團至少登記 12 人。(服務員足夠下可登記至 4 小隊)
二	童 軍 類 別	幼 童軍 六十 元	一、年滿八歲至十二歲志願申請參加之國民。 二、願意遵守諾言、規律，並徵得家長同意。 三、團長審查合格上網印出登記表，用印後連同登記費繳交所屬縣市童軍會。 四、每團至少登記 12 人。
		童 軍 六十 元	一、年滿十一歲至十五歲志願申請參加之國民。 二、願意遵守諾言、規律，並徵得家長同意。 三、團長審查合格上網印出登記表，用印後連同登記費繳交所屬縣市童軍會。 四、每團至少登記 12 人。
		行 義 童軍 六十 元	一、年滿十四歲至十八歲志願申請之國民。 二、願意遵守諾言、規律、銘言，並徵得家長同意。 三、團長審查合格上網印出登記表，用印後連同登記費繳交所屬縣市童軍會。 四、每團至少登記 12 人。
		羅 浮 童軍 六十 元	一、年滿十七歲至二十六歲志願申請之國民，二十歲以下應徵得家長同意。 二、思想純潔，品行端正，願意遵守童軍諾言、規律、銘言之青少年。 三、團長審查合格上網印出登記表，用印後連同登記費繳交所屬縣市童軍會。 四、每團至少登記 12 人。
三	服 務 員	一 百 六 十 元	一、凡年滿二十歲之中華民國公民，對童軍運動確有認識，願為童軍事業義務工作者，均可申請登記。 二、申請登記者宜為現任下列各項職務之一： 1 各級童軍會理監事。 2 各級童軍會工作人員。 3 訓練組員。 4 各級輔導。 5 團務委員、團長、副團長、教練。 6 考驗委員。 三、木章持有人具有上述條件之一者，可填具個人申請書連同登記費逕向所屬縣市童軍會辦理。
	匯款帳號		郵政劃撥帳號：00454450 戶名：屏東縣童軍會

註：常年會費及新團入會費等其他費用依各縣市規定繳交；個人會員由各縣市自行規定，不可超過團體會員之五分之一。

屏東縣童軍 115 年團務委員會登記表

301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團 次： 屏東縣 第 團

主辦單位：

單位類別：(1)大學 (2)專科 (3)高中 (4)高職 (5)國中 (6)國小 (7)補校

(A)社區 (B)宗教團體 (C)企業 (D)社會團體 (E)公民 (F)其他

團 址：郵遞區號□□□

電 話：() 傳真：()

成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主任委員： 性別： 男 · 女 本職：

團 長： 性別： 男 · 女 本職：

會員代表： 性別： 男 · 女 本職：

類 別	人 數	人 數 合 計
團 務 委 員	計 人	合計 人
團長、副團長、服務員	計 人	
稚 齡 童 軍	計 人	合計 人
幼 童 軍	計 人	
童 軍	計 人	合計 人
行 義 童 軍	計 人	
羅 浮 童 軍	計 人	
總 計		

主辦單位： (用印)

主任委員： 簽章 團長： 簽章

屏東縣童軍會審核：

屏東縣童軍 115 年服務員登記表

302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團 次： 屏東縣 第 _____ 團

第 _____ 頁 計 _____ 頁

主辦單位： _____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姓 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男 · 女
身份證號		電話	O : H : M:		
地 址				血 型	
童軍職務	☐ 主任委員 ☐ 團務委員 ☐ 團長 ☐ 服務員			本職	

303

團 次： 屏 東 縣 第 團

第 頁 計 頁

類 別：☐ 稚齡童軍 ☐ 幼童軍 ☐ 童軍 ☐ 行義童軍 ☐ 羅浮童軍

[illegible]